

川汇区卫生健康委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5 年，川汇区卫健委坚持以人民健康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深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省、市政务公开工作部署，围绕卫生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主线，持续深化政务公开内涵，创新公开方式，提升公开质效，以公开促落实、以公开促规范、以公开促服务，切实增强政府信息公开的针对性和实效性，为推进健康川汇建设提供有力支撑。

（一）主动公开：聚焦卫生健康核心业务，围绕群众关切的政策法规、服务事项等，精准推送权威信息。线上依托官方平台开设“健康川汇”“政策解读”等特色专栏，及时更新发布内容；线下在区直医疗机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及乡镇卫生院设置公开栏，发放政策宣传资料，开展宣讲活动，切实打通信息传递“最后一公里”。

（二）依申请公开：严格规范依申请公开办理流程，明确受理登记、内容审查、按时答复等各环节的时限要求与责任分工，确保流程闭环。精准对接群众个性化诉求，对收到的公开申请逐一梳理研判，依法依规回应合理诉求，兼顾公众知情权与相关主体合法权益，持续提升申请办理质效与群众满意度。

（三）政府信息管理：严格执行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健全“股室初审、办公室复审、分管领导终审”的三级审核机制，层层把关压实责任。加强对敏感信息、重点领域信息的甄别与管控，对涉及公民个人隐私、商业秘密及不宜公开的信息，严格依法依规处理，坚决杜绝涉密信息泄露，保障信息公开安全有序。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秉持“线上线下融合、传统新兴互补”原则，持续优化信息公开平台布局与服务效能。线上深耕区政府门户网站、微信公众号、政务服务平台等载体，优化专栏设置，提升信息传播效率；线下夯实基层公开阵地建设，完善各医疗机构公开设施，形成全方位、多维度的公开渠道矩阵。

（五）监督保障：健全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体系，调整优化工作领导小组，由委主要领导任组长，分管领导具体抓，各股室负责人协同参与，明确专人负责日常工作。制定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将其纳入年度绩效考核，权重占比达 10%，构建层层压实、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确保各项工作落到实处。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2459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50		
行政强制	1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主要问题

尽管我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仍存在一些不足：一是信息公开的时效性有待进一步提高，部分信息发布不够及时；二是信息公开的形式还不够丰富，政策解读的深度和广度有待加强；三是基层医疗机构信息公开工作发展不平衡，部分单位公开意识和能力有待提升。

（二）改进措施

针对存在的问题，2026年我委将重点做好以下工作：一是建立信息公开时效管理机制，明确信息发布时限，加强动态监测，确保信息及时公开；二是创新信息公开形式，增加图表、视频、动漫等可视化方式，提高政策解读的直观性和易懂性；三是加强基层培训指导，开展“一对一”帮扶活动，推动基层医疗机构信息公开工作规范化、标准化；四是强化公众参与，建立健全公众意见征集和反馈机制，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公众满意度。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依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